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挂牌并
公开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此次股票发行总额为1,855,000股，其中限售条件0股，无限售条件1,855,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将于2017年8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性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之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视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7日